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关于广东法院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 重建工作的通告

为进一步规范全省法院委托鉴定工作，促进司法公正，不断提高司法鉴定质量和公信力。我院在广泛调研和征求意见基础上印发《广东法院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入选基本条件（2024 年修订）》（附件 1），并决定依此重建广东法院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现就申报入选相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报名时间和方式。本次报名采取“线上信息填报-线上预约-现场递交资料”的方式进行（申报指引见附件 2），专业机构应当指定申报代理人办理报名工作。

1.线上信息填报。2024 年 9 月 27 日至 2024 年 11 月 8 日，专业机构通过点击本通告报名链接或广东法院司法鉴定网“网上报名”入口进行线上信息填报，填报信息前请认真阅读《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申报告知书》（附件 3）。

2.线上预约。202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专业机构按照系统指引和短信提醒，根据申报意向和专业类别在线预约现场递交资料的时间；

3.现场递交资料。专业机构按照线上预约的时间和短信提醒，指定申报代理人赴相关法院递交书面资料。

二、注意事项。1.名录重建。本次申报入选工作按照 2024 年修订的入选条件重建广东法院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新名录发布施行后，广东省各级法院将据此选定专业机构和办理司法委托案件。2015 年以来已申报入选的专业机构愿意继续从事广东法院司法委托工作的，应当按照本通告要求重新申报，过期未重新申报的，将在新名录发布后自动丧失入选资格；2.申报资料。专业机构按照要求自行下载《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入选申请书》《专业机构承诺书》（附件 4）填写相关资料，完成线上信息填报和现场递交资料。

特此通告。

- 附件：1.广东法院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入选基本条件（2024 年修订）
- 2.广东法院司法鉴定网司法委托专业机构网上申报系统操作指引
- 3.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申报告知书
- 4.司法委托专业机构备选名录入选申请书、专业机构承诺书



（联系人：李昕佳，电话：020-62620929）